中華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二十二日考試院(九四)考臺組壹一字第0九四000五七六五一號令修正發布附表三

附表三 特種考試退除役軍人轉任公務人員考試四等考試應試科目表

類	職	職	科	應言	## *	
別	組	系	別	普通科目	專業科目	備 註
		一般行政一般	一般行政一般	一、中華民國憲 法概要 二、國文(作文、 公文與測驗) 一、中華民國憲 法概要	四、行政法概要 五、法學緒論 六、政治學概要	
行	普通	民政	民政	二、國文(作文、公文與測驗)	五、法學緒論 六、地方自治概要	
政	行政	社會行	社會行政	一、中華民國憲 法概要 二、國文(作文、 公文與測驗)	三、社會工作概要 四、行政法概要 五、社會研究法概要 六、社會政策與社會 立法概要	
		政	保育人	法概要	三、兒童發展與輔導 四、兒童保育概要 五、親職教育概要	

			員	公文與測驗)	六、兒童福利概要
					三、行政學概要
		人	人	一、中華民國憲	四、行政法概要
		事	事	法概要	五、現行考銓制度概
		行	行	二、國文(作文、	要
		政	政	公文與測驗)	六、心理學 (包括諮
					商與輔導)概要
	財	會	會	一、中華民國憲	三、會計學概要
		計	計	法概要	四、成本與管理會計
	行	審	審	二、國文(作文、	概要
	政	計	計	公文與測驗)	五、政府會計概要
					六、審計學概要
		衛			
	衛	生	衛	一、中華民國憲	三、衛生行政學概要
	生	環	生	法概要	四、流行病學概要
	行	保	行	二、國文(作文、	五、環境衛生學概要
	政	行	政	公文與測驗)	六、生物統計學概要
		政			
	農	農		一、中華民國憲	三、作物概要
技	林	業	農	法概要	四、作物改良概要
術	技	技	藝	二、國文(作文、	五、植物保護概要
	術	術		公文與測驗)	六、土壤與肥料概要

		園	一、中華民國憲 法概要 二、國文(作文、 公文與測驗)	三、園藝學概要 四、果樹與蔬菜概要 五、花卉與造園概要 六、園產品處理及加 工學概要
		水土保持	一、中華民國憲 法概要 二、國文(作文、 公文與測驗)	三、土壤沖蝕及水土 保持概要 四、植生工程概要 五、農地水土保持概 要 六、集水區經營概要
	畜 牧 獸 醫	公職獸醫佐	一、中華民國憲 法概要 二、國文(作文、 公文與測驗)	三、家畜解剖生理學 概要 四、獸醫普通疾病概 要 五、獸醫傳染病概要 六、獸醫藥物概要
機械工程	機械工程	機械工程	法概要	三、機械原理概要 四、機械力學概要 五、機械製造學概要 六、機械設計概要
資		資	一、中華民國憲	三、資料處理概要

訊處理	訊處理	訊處理	法概要 二、國文(作文、 公文與測驗)	四、計算機概要 五、資訊管理概要 六、程式設計概要	
衛生技術	衛 生 環 保 技 術	衛生技術	一、中華民國憲 法概要 二、國文(作文、 公文與測驗)	三、公共衛生學概要 四、流行病學概要 五、微生物學概要 六、分析化學概要或 生物統計學概要	應試科目六為選試科目。

附註:各科別凡列有選試科目者,用人機關提列任用計畫時,須依選試科目分 別填列需用名額,並按選填該選試科目之應考人擇優錄取。